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仲志遠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91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K4106@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1106718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花蓮區、嘉義區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開缺名額調整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1年4月1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44635號函辦理。
- 二、有關「111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開缺名額」前已上網公告在案，兩區開缺名額如下：
 - (一)花蓮區預估安置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人數為136人，開缺名額為168名。
 - (二)嘉義區預估安置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人數為236人，開缺名額為299名。
- 三、查國立玉里高級中學「學術群原住民藝能班」調整為「學術群普通科」，原住民藝能班原提供開缺名額1名，調整後開缺名額為0名；普通科原提供開缺名額1名，調整後開缺

名額為2名。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日間部普通科正式編制班調減1班，修正核定後為5班，普通科原提供開缺名額為6名，調整後開缺名額為5名

四、上開缺額調整後，花蓮區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開缺名額不變；嘉義區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開缺名額由299名調整為298名，兩區開缺數皆達預估安置學生數之1.2倍。

五、旨案缺額調整業已重新公告於「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網址：<https://adapt.set.edu.tw> /），請貴校務必轉知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及特教教師知悉。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

副本：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本市林口特教資源中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